

平高集团安质部工程项目安全管理咨询公开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2）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PGJCF-F-2023-03-08)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平高集团安质部工程项目安全管理咨询公开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2）采购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采购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工程项目安全管理咨询；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工程项目安全管理咨询)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见附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4月20日 08时00分到2023年04月24日 17时30分

获取方式：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4月27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见附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4月27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见附件

七、其他

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平高集团有限公司物资部监察组。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平高集团物资分公司

地 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开源路102号楼3层（开源路与鹰翔路交汇处，平高集团有限公司西门对面）

联 系 人： 崔工

电 话： 0375-3380302

电子邮件： pgjtwzgs22@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平高集团安质部工程项目安全管理咨询公开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2） 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PGJCF-F-2023-03-08

1. 采购条件

项目单位为平高集团有限公司安全质量部（以下简称“项目单位”），采购人为平高集团有限公司，并委托平高集团物资分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方式为：公开竞争性谈判

2. 采购范围

包号	标包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周期	服务地点
1	工程项目安全管理咨询	1. 工程项目安全管理体系的建设。 2. 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建设。 3. 项目部安全标准化建设。 4. 与项目相关的监督检查、咨询服务、技术指导，详见技术规范书	合同签订后180日历天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应答人资格条件

3.1 通用资格条件：

（1）本次采购要求应答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须具备相应项目的实施能力。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3）取得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标准规定的有效许可证。取得采购文件要求的有效认证证书。

（4）根据《平高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实施细则》的规定，应答人存在导致其被暂停成交资格或取消成交资格的不良行为，且在处理有效期内的，不得参加相应项目的应答。

（5）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等9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规定，应答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6）根据《关于对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发改运行[2017]946号）要求，应答人不得被纳入

电力行业市场主体严重违法失信“黑名单”。

(7) 应答人不得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的。

3.2 专用资格条件

项目名称	应答人专用资格要求	
	商务	技术
平高集团安质部工程项目安全管理咨询公开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2)	1. 应答人具有安全技术及工程专业背景, 提供学历或职称证明材料。 2. 具有良好的企业信誉及社会影响力, 须提供2022年银行信用等级证明或资信证明。	应答人须具有独立承担科研项目研发或安全技术服务的能与经验(提供承诺函加公章, 格式自拟)。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3.4 本次采购不接受代理应答。

3.5 本次采购不接受代理商应答。

企业名称变更：凡资格业绩等证明文件中的公司名称与应答人名称不一致的, 应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名称变更证明”、有权机构出具的“资格资质变更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 否则相应资质文件、资格业绩证明等文件不予认可。

4. 发布采购公告

本次采购公告在平高集团供应链管控平台(<http://123.163.50.152:30036/SUC/>)、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电子商务平台(ECP)-电工交易专区(<https://sgccetp.com.cn>)上发布。

5. 采购文件获取

5.1 采购文件(电子文件)免费获取, 平高集团供应链管控平台集中采购管理模块已上线(<http://123.163.50.152:30036/SUC/>)(以下简称“平台”), 具备发布公告、线上报名、线上应答等开展采购活动的功能, 为保证采购活动正常开展, 初期采用平台报名、应答与邮箱报名、应答同步进行。

5.2 凡有意参加应答者, 请于2023年4月20日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时起至2023年4月24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每日上午08:00时-12:00时, 下午14:00时-

17:30时(北京时间,下同),提供以下资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副本,按附件1格式填写《采购文件领取确认表》word(可编辑)版及加盖公章PDF版发送至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电子邮箱,邮箱号:pgjtwzgs22@163.com(以下简称“电子邮箱”,本项目不接受现场报名,邮件主题请写明采购编号及项目名称)。代理机构接收到完整有效的报名资料后,将通过邮箱发送报名成功标包的通知,否则其参与其余标包的应答视为无效。

凡有意参加应答者,请于2023年4月20日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时起至2023年4月24日

17:30止(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平高集团供应链管控平台(<http://123.163.50.152:30036/SUC/>)(以下简称“平台”)报名并下载采购文件,应答人应妥善保管平台账号和密码,因上述账号或密码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账号注册及审核需要一定的时间,请潜在应答人高度重视。由于未及时注册账号导致获取采购文件失败,由应答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注册及审核联系电话:0375-3804273(郭工)

5.3未按本采购公告获取采购文件的应答,采购人将不予受理(注:邮箱及平台均报名成功方具备应答资格,二者缺一视为未报名,不具备应答资格)。

6. 首次应答文件的提交

6.1首次应答截止时间:2023年4月27日上午9:30整。首次应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同首次应答截止时间。

6.2本次采购使用平台及电子邮箱的方式实现采购应答全流程电子化,同时为确保应答人顺利应答,评审当天若平台测试受阻或其它不可抗因素,采购人将通过电子邮箱开展采购活动。电子应答文件采取平台及邮箱两种方式同时提交:

(1) 平台电子应答文件(包括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无需加密)提交至平台。

(2) 邮箱电子应答文件(包括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签字盖章PDF版+可编辑版excel报价单)通过打包(RAR、ZIP格式)加密后发至电子邮箱,邮件主题命名规则:项目名称+应答人名称”。应答人须在应答截止时间后5分钟内将密码发送至电子邮箱,邮件主题命名规则:项目名称+应答人名称+应答文件解压缩密码”。因应答文件未加密或提前发送解压缩密码,而对应答人成功应答及成交带来的风险,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首次应答提交邮箱的应答文件电子版与平台应答文件应完全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时，以邮箱提交的应答文件为准，评审委员会/评审组有权要求限时澄清。

6.3未按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获取并下载采购文件的应答，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6.4首次应答截止时，未成功提交的平台电子应答文件、邮箱电子应答文件，采购人均不予受理，**均视为应答不成功**。采购人不接受未按规定提交的应答文件及应答文件的修改文件。

7. 采购文件获取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平高集团物资分公司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开源路102号楼3层（开源路与鹰翔路交汇处，平高集团有限公司西门对面）

项目联系人：崔工

项目联系人电话：0375-3380302（8:00-12:00，14:00-17:30）

项目联系人电子邮箱：pgjtwzgs22@163.com

邮编：467000

监督部门：平高集团有限公司物资部监察组

监督部门联系电话：0375-3805183

监督部门电子邮箱：wuzibuducha@126.com

平高集团供应链管控平台(<http://123.163.50.152:30036/SUC/>)，(请使用谷歌浏览器(推荐71版本)，电脑配置推荐使用WIN7、WIN8、WIN10系统)

平高集团供应链管控平台技术支持电话：0375-3803949（孙工）

8. 合规声明

本采购文件（包括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定，若国家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或对现有法律法规进行修订，以新颁布或修订后的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附件1

采购文件领取确认表（内容不能变，表格自制）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应答人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领取标包	纳税人识别号	领取人签字
1							

XX（公司名称）盖章
XX年XX月XX日